



# 政府采购 货物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交通运输部广州打捞局大型溢油回收船  
及配套溢油回收设备项目（深海围油栏、  
消油剂喷洒装置）

招标编号/包号：TC240XLQB/04

采 购 人：广州打捞局

采购代理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日 期：2024 年 11 月

#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1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32
第五章	货物及伴随服务和工程需求.....	45
第六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55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68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广州打捞局（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下述货物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 1、 招标编号/包号：TC240XLQB/04。
- 2、 项目名称：交通运输部广州打捞局大型溢油回收船及配套溢油回收设备项目（深海围油栏、消油剂喷洒装置）。
- 3、 项目预算：人民币 450 万元；本项目设置最高投标限价人民币 450 万元。
- 4、 项目信息：

4.1 招标项目性质：政府采购公开招标。

4.2 货物名称及数量：

包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是否允许 采购进口 产品	是否专门面 向中小企业 采购
第 04 包	深海围油栏	米	800	否	否
	消油剂喷洒装置	套	1		

注：1、货物（设备）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货物及伴随服务和工程需求。  
2、投标人需对要求中的所有货物（产品）进行投标，不得拆分。

4.3 质保期：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货物及伴随服务和工程需求。

4.4 交货时间及地点：

(1) 时间：签订合同后 10 个月。

(2) 地点：广东省广州市或采购人指定的国内地点。

4.5 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4.5.1 投标供应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供应商，包括企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5.2 投标供应商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国家、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

购的有关规定。

4.5.3 投标供应商近三年内（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前）不得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

4.5.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4.5.5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供应商，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4.5.6 从采购代理机构正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4.5.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5.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

4.6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扶持贫困地区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11月29日起至2024年12月5日止，上午9时00分至下午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5.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本项目采用线上发售招标文件方式，有意购买标书的潜在投标人，请务必于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按以下步骤操作完成招标文件购买：

(1) 首次注册供应商：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以下简称“平台”），点击“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

(2) 已在平台注册过的潜在投标人，登录后点击“寻找招标项目”，进行

项目名称或招标编号查询，找到项目点击“立即投标”，投标人选中需要投标的包“立即购标”。

(3) 如需“购标审核”，在“购标审核”阶段在线上传审核所需资料（盖章扫描件）。

(4) 审核通过后在“我参与的项目”选择相应项目后的“购买招标文件”按钮，选择相应标包“去结算”并下单，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人民币（本项目仅支持【网上支付】方式，标书款一经收取不予退还）。

(5) 如有操作疑问请按以下方式与中招联合平台技术支持联系：客服电话：010-86397110、010-62108037（客服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 9 时 00 分-11 时 30 分，下午 13 时 30 分-17 时 00 分）

6、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递交地点：

6.1 投标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18 日下午 16 时 30 分（北京时间）。

6.2 接收投标文件地点：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 599 号泰兴商业大厦 8 层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803 室，现场递交（不接受邮寄）。

7、开标时间、开标地点：

7.1 开标时间：2024 年 12 月 18 日下午 16 时 30 分（北京时间）

7.2 开标地点及方式：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 599 号泰兴商业大厦 8 层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803 室，现场开标。

8、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方式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

9、联系方式：

9.1 采购人：广州打捞局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南洲路 2356 号

联系人：黄学艺、王超武、高立峰

联系方式：020-34062112、34062041

9.2 采购代理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62 号中关村资本大厦 9 层 906B 室

邮编：100081

联系人：韦云涛、邓鹏、赵欣、李菲、夏雪

电话：010-62108260, 010-62108046

电子信箱：weiyuntao@cncitc.com.cn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关于要采购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内容
1.1	采购人联系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 9 条款
1.2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 9 条款
1.3.4	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 <u>无</u>
1.4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u>否</u>
1.5.1	(1) 标的名称：深海围油栏、消油剂喷洒装置 所属行业：工业； 投标人可以登录工信部网站进行查询： <a href="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a>
1.5.2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u>否</u>
1.5.3	是否为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 <u>本项目不适用</u>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包： <u>不接受</u>
1.6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u>否</u>
1.6.8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 <u>本项目不适用</u>
2.2	(1) 项目预算金额： <u>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第 3 条款</u> ； (2) 本项目最高限价： <u>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第 3 条款</u> ；
5.4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 <u>否</u> 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相关要求： ■本项目不适用。 □将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5.5	是否需要提供样品： <u>否</u> 提供样品要求包括：本项目不涉及。

条款号	内容
8.1	如投标商对多个包进行投标，可以中标 <u>1</u> 包（本项目不划分包，不适用）
9.1	<p><b>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b></p> <p>1、提供投标人<u>最近六个月中任意一个月</u>缴纳税收(个人所得税除外)的证明（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近期纳税证明（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或自然人缴纳个人所得税证明；</p> <p>【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p> <p>2、提供投标人<u>最近六个月中任意一个月</u>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p> <p>【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的投标人应做书面说明和证明文件。】</p> <p>注：</p> <p>(1) 国家或地方财税部门有关减免税政策而无法提供纳税缴款记录的，应提交说明并附相关政策文件。</p> <p>(2) 国家或地方社保部门有关延迟缴纳社保政策而无法提供纳税缴款记录的，应提交说明并附相关政策文件。</p>
10.1	设备价格包括但不限于：货款、国家规定的相关税费和相关证书费、专利使用费、包装费、保险费、运杂费、技术服务费（试验、验收、培训等）、交货前的仓储费、以及质保期费用等所有费用。
12	<p>保证金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支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汇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保函正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汇</p> <p>保证金数额： <u>人民币伍万元整 (¥50,000.00 元)</u>；</p> <p>采用电汇形式保证金的支付方式：</p> <p>(1) 潜在投标人购买投标文件后，进入中招联合电子招标采购平台“缴纳保证金”功能模块，填写相关信息后通过平台自动获取保证金收款账户信息。请潜在投标人按此信息将保证金电汇或银行转账至指定账户（该账号为虚拟账号，仅针对本投标人本项目有效，对于</p>

条款号	内容
	<p>其他投标人、其他项目或分包无效)。</p> <p>(2) 采购代理机构委托中招联合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办理投标保证金收、退、转及结账、结算等相关业务。保证金办理相关问题请咨询中招联合 (010-86397110)。</p> <p><b>特别提醒：请各投标人注意银行转账时间差，及时缴纳投标保证金。为方便核查响应保证金，投标人应将“投标保证金（支票、汇票、保函、电汇底单复印件）”单独密封于一信封，并在信封上标明“投标保证金”字样，在投标时单独递交。</b></p>
13.1	投标有效期： <u>90</u> 日历日
14.1	<p>第一部分投标文件：正本：<u>1</u>份、副本：<u>6</u>份；</p> <p>第二部分投标文件：正本：<u>1</u>份、副本：<u>6</u>份；</p> <p>除上述文件外，还须密封递交投标文件电子文档<u>1</u>份。</p>
16.1	<p>投标截止时间：<u>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第 6.1 条款</u></p> <p>投标文件递交地点：<u>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第 6.2 条款</u></p>
18.1	<p>开标时间：<u>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第 7.1 条款</u></p> <p>开标地点：<u>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第 7.2 条款</u></p>
19.2	信用查询时间：查询时间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一个小时。
19.3	本项目将按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法规要求从财政部专家库系统中随机抽取 5 人，其余 2 人由采购人委派。
20.4	核心产品：\
23.2	评标方法：适用 <u>综合评分法</u>
27.1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的数量： <u>3</u> 名
27.2	招标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u>否</u>
31.1	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条款号	内容
	履约保证金金额：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履约保证金形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32.1	预付款金额为政府采购合同标的总金额的：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提高比例为： <u>无</u>
32.3	情形如下：（不适用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资金在履约完成之后才能到位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期限小于 20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采购预算资金小于 50 万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采购人不能在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完成前支付采购资金
33	是否由中标人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u>否，本项目由招标人支付代理服务费；</u>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 <u>无</u>
34.4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 所有政府采购项目的信用担保专业的担保公司 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0 号光耀东方写字楼 9 层 联系电话：010-88822888      传真：010-68437040 电子邮箱：ztbxf@guaranty.com.cn 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增加的信用担保公司 1.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一号长安兴融中心四号楼三层 联系电话：58528799      传真：58528448 电子邮箱：yangyang@scdb.com.cn; chenhaoran@scdb.com.cn 2.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条款号	内容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 12 号天作国际大厦 A 座 28 层 联系电话: 59705600-6950 传真: 59705606 电子邮箱: li_yuchu@126.com 3.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增加的担保机构: 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35.3	反腐倡廉监督电话: <u>010-62108085</u>
37.2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提出 <input type="checkbox"/> 多次提出
<b>适用于本投标人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b>	
1	根据本项目特点, 投标人应提交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无
2	投标人应提交的其他文件: 无
3	1、招标文件中标记“★”的条款为关键性条款, 不允许负偏离, 否则将导致投标人的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2、为方便评标, 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目录前提供索引表, 包括: 商务符合性审查索引表、评分索引表。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一、说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构、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 采购代理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为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1.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潜在投标人：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包括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1.3.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国家、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3.3 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3.4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其他要求。

1.4 如经财政主管部门批准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但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投标人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企业类型；也可在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https://www.miit.gov.cn/>）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自助查询到企业类型。

1.5.1 投标标的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2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非中小企业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承接企业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1.5.3 本项目是否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措施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达到上述比例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承接企业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1.5.4 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6 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6.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6.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遵守国家、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6.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6.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采购单位。

1.6.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6.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6.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6.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8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2. 资金来源**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如有）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3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费用。

##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 **二、招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构成**

5.1 要求提供货物的内容及详细技术需求、投标人须知和合同条件等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

招标文件共七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第五章 货物及伴随服务和工程需求

第六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5.2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最后描述为准。

5.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5.4 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5 原则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除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如需提供样品，对样品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对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投标人未回复的，视同已知晓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

6.3 因潜在投标人原因或通讯线路故障导致通知逾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采购活动可以继续有效进行。

## 7. 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投标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8.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8.1 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一包或几包货物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8.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货物及伴随服务和工程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分包中的部分内容，其该包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8.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8.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 投标文件构成

9.1 投标文件由“第一部分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和“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组成。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其中第一部分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中“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具体要求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2 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和盖公章或经公章授权的其他单位章（以下统称公章）。采用公章授权方式的，应当在投标文件第一部分附公章授权书（格式自定）。

### 10.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10.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标的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

文件的技术文件。

10.2 前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包括：

10.2.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及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10.2.2 货物从买方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10.2.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及伴随的工程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0.3 投标人应注意采购人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参照品牌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倾向性或限制性。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承诺不以上述参照品牌型号作为评标时判定其投标是否有效的标准。

10.4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复制。

##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的规定，为保证公平竞争，如有货物主体部分的赠与行为，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2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投标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11.3 投标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包括：投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投标货物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

11.4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5 每种货物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2.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蒙受损失而要求的。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回投标的；
- (2) 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第 30 条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第 31 条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4) 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第 32 条的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
- (5) 存在的串通投标情形的；
- (6) 存在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或评标专家行贿事实的。

12.3 投标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之一：

北京地区：电汇、支票，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可接受的其他形式；

外埠：电汇，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可接受的其他形式；

接受符合财政部门规定的投标担保函正本。

12.4 投标人没有根据本须知 12.1 和第 12.3 条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采用电汇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一般可以实时入账。采用支票形式的，投标人则应充分考虑支票入账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能按时进入指定账户。根据银行信息交换和付款时间，支票从递交至实际入账一般需要 4-5 个工作日。如投标人未及时提交支票或支票不符合银行委托收款要求（如污损、折叠、胶装等），导致投标保证金不能按时进入指定账户的，将按照招标文件的第 22.2 条相关规定处理。

12.5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6 中标人应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投标

保证金无息退还手续。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暨中标结果公告公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及时联系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无息退还投标保证金手续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资金占用费。

政府采购投标信用担保函正本不予退回。

###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应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且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要求须在延长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 14. 投标文件的制作

14.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准备和递交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和电子文档，每份投标文件封皮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若正本和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14.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委托代理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在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每一修改处签字。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和盖章的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3 投标文件应按照“第一部分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和“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分成两部分，宜用不可拆装的方式分别装订成册。

14.4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装订不当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投标文件应当用不能被他人知悉或更换投标文件内容的方式密封。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两个部分分开单独密封，并在封皮正面标明“第一部分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或“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字样。投标人应承担封装失误产生的任何后果。

15.2 所有包装封皮和信封上均应：

(1) 注明招标公告中指定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分包名称及包号（如有）、投标人名称和“在（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2) 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15.3 如果投标文件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将被拒绝接收。

### 16. 投标截止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递交到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地点。

16.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投标文件。

### 17. 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7.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收投标文件。

17.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并向投标人出具以下签收回执。

接收投标文件回执单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递交时间		投标文件密封情况	
接收单位	***公司		
接收人签字：			

17.3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修改，须提出书面通知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签署、密封、标记。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收，并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撤回的，须提出书面通知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受。

17.4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7.5 除投标人不足 3 家未开标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接收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 五、开标及评标

### 18. 开标

1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8.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自己或所代表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记录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当众拆封投标文件第一部分，宣读投标人在开标一览表中所填写的全部内容。对于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投标声明，在开标时当众宣读，评标时有效。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18.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的，视同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18.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开标现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 19.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及其投标货物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资格证明文件未装在“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中的，将被认定为未通过资格审查。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1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19.2.1 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9.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9.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

## 20.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检查与澄清

20.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 20.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

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2.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0.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汉语语言文本为准。

20.3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20.3.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0.3.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0.4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载明核心产品，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中只要有 1 个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相关投标人将被认定为属于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按第 20.3 条规定处理。

20.5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清单，应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认证证书等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先采购办法见第 6 章评标方法和标准。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应属于品目清单的强制采购部分。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所投产品应为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0.6 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请详见《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 21. 投标偏离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坏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 22. 无效投标

22.1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款的偏离、保留和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内容及财政主管部门指定相关信息发布媒体。

22.2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

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和金额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未满足招标文件中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 (4)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7) 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 (8) 不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23. 比较与评价**

23.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3.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3.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国务院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发〔2022〕12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10-20%后参与评审。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 24. 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即本项目的**所有投标被拒绝**: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5. 保密原则

25.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5.2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六、确定中标

## 26.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的情形外,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数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相同的并

列（详见第六章）。

(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并列（详见第六章）。

## **27.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27.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7.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 **28.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公告。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29. 告知招标结果**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 **30. 签订合同**

30.1 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0.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0.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0.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31. 履约保证金**

31.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时间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如采用保函形式，格式见本章附件 1）。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也可以自愿采用其他履约保证金的提供方式。

31.2 中标人除 31.1 规定的情形外，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格式见本章附件 2）。

31.3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 30 条或 31.1 条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32. 预付款**

32.1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向中标人预先支付部分合同款项，预付款金额为政府采购合同标的总金额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需提高预付款比例或者中标人为中小企业，预付款提高比例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32.2 如采购人要求，中标人在收到预付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是指中标人向银行或者有资质的专业的担保机构申请，由其向采购人出具的确保预付款直接或者间接用于政府采购合同履行或者保障政府采购履约质量的银行保函或者担保保函等。

32.3 本项目采购人不需要支付预付款的情形，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3.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本项目是否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执行。

## **34.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34.1 中小型企业投标人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采用投标担保、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34.2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担保函和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34.3 投标人可以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

34.4 合格的政府采购专业信用担保公司名单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5. 廉洁自律规定**

35.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35.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5.3 为强化内部监督机制，供应商可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代理机构的反腐倡廉监督电话/邮箱，反映采购代理机构的廉洁自律等问题。

### **36.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 **37. 质疑与接收**

37.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可以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7.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应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

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 **37.3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联系部门：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综合发展部

联系电话：62108164、62108058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62号院中关村资本大厦

## 附件1：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中标后开具）

致：（买方名称）

\_\_\_\_\_号合同履行保函

本保函作为贵方与（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就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货物名称）（以下简称货物）签订的（合同号）号合同的履约保函。

（出具保函的银行名称）（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无追索地向贵方以（货币名称）支付总额不超过（货币数量），即相当于合同价格的\_\_\_\_\_%，并以此约定如下：

- 1.只要贵方确定卖方未能忠实地履行所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双方此后一致同意的修改、补充和变动,包括更改和/或修补贵方认为有缺陷的货物(以下简称违约),无论卖方有任何反对,本行将凭贵方关于卖方违约说明的书面通知,立即按贵方提出的累计总额不超过上述金额的款项和按贵方通知规定的方式付给贵方。
- 2.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 3.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对即将履行的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贵方在时间上的宽限、或由贵方采取的如果没有本款可能免除本行责任的任何其它行为,均不能解除或免除本行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
- 4.本保函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期满前完全有效。

谨启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_\_\_\_\_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公章：\_\_\_\_\_

## 附件2：履约担保函格式

(如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形式时使用)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项目用）

编号：

\_\_\_\_\_（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_年\_\_月\_\_日签定编号为\_\_\_\_\_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_\_\_\_年\_\_月\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 %数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判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判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

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 (货物类)

合同编号: \_\_\_\_\_

签约地点: \_\_\_\_\_

甲 方	
乙 方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签署如下合同，以供双方共同信守。

#### 第一条 合同价格及支付方式

##### 1、合同总价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 (元)

合同价格：人民币金额（大写）： \_\_\_\_\_ 元整

2、合同价格包括：货款、国家规定的相关税费和相关证书费、包装费、保险费、运杂费、技术服务费以及交货前的仓储费等所有费用。

3、具体的供货范围、技术规格详见合同附件“技术规格书”。

##### 4、付款条件

4.1 签订合同后，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合同金额 10%的履约保函（有效期至本合同约定的交货期）和合同金额 1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60 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10%的货款，即人民币 \_\_\_\_\_ 元（¥ \_\_\_\_\_）。

4.2 生产备货进度跟踪，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经甲方审核同意的生产计划报表和合同金额 40%增值税专用发票后，60 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40%的货款，即人民币 \_\_\_\_\_ 元（¥ \_\_\_\_\_）。

4.3 乙方生产计划中的集装箱、空压机、喷洒装置等设备生产完成或交货完毕，且甲方收到合同金额 20%增值税专用发票后，60 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20%的货款，即人民币 \_\_\_\_\_ 元（¥ \_\_\_\_\_）。

4.4 所有设备交付验收合格，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合同金额 3%质量保函或质保金及合同金额 3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6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30%的货款，即人民币 \_\_\_\_\_ 元（¥ \_\_\_\_\_）。

4.5 上述付款如果由于国家财政资金拨款进度的原因，导致甲方未能按合同约定的期限付款，需要延期付款，甲方无需支付延期产生的利息。甲方将根据财政资金到位情况，必要时与乙方协商调整付款比例。

4.6 本合同价格为固定价格，不能因本合同生效以后出现物价上涨、汇率变动、税率变动、通货膨胀或政策性变化而调整。

## 第二条 交货期、交货文件及交货地点

1、交货期：乙方应于合同签署并生效后的 10 个月 内 将符合本合同和相关“技术规格书”要求的所有设备交至甲方指定的国内收货地点。

实际交货日期为乙方与甲方指定地点交付验收合格，并双方代表验收签字的日期。

2、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交货文件：

(1) 装箱单(2 份)。

(2) 交货通知/铁路运单(或船运单，各 2 份)。

3、收货单位：广州打捞局

4、收货地点：广州市内或甲方指定的国内其他地点

## 第三条 包装、运输及装运通知

1、乙方负责设备的包装及包装费用。设备的包装必须符合相关标准要求，能确保运输过程中设备的完好，应具有防潮、防震、防腐蚀等措施，包装标识清晰明确。由于包装不良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2、乙方负责设备运输及交付设备运输保险费用。由乙方选择承运商和运输方式并交付设备运输保险费用，由于运输不当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承担合同中设备在交付给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后的验收签字前的损毁、灭失及其他一切风险。

5、乙方提供的设备应完整安装妥当，以整机状态交货，如果有个别零件（或配套件）需要在交货时安装到位，由乙方负责安装及调试运转，并确保设备的运行符合“技术规格书”的各项性能参数。

安装期间，因乙方过错导致设备损坏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6、乙方应在发货前 5 个工作日将发货时间、预计到货时间、运输方式、运输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设备的重量、箱数、箱体的外形尺寸、设备所需的特殊卸货方式以及设备装箱单（专用工具、调试备件和消耗备件分别包装，并在设备装箱单中单独列出）通知甲方。

7、在甲方的抢险打捞基地的仓库场所交货，卸货时，甲方提供吊车或叉车的便利。甲方抢险打捞基地以外的地方交货，卸车时需要的起重设备由乙方负责。

## 第四条 验收、交货及保管

1、乙方按“技术规格书”中所规定的设备性能和技术要求供应设备，甲方按“技术规格书”

中所规定的设备性能和技术要求以及相应的规范、工艺标准验收设备。按照“技术规格书”规定，试验过程中出现的故障或出现与“技术规格书”规定的性能参数偏差等问题，均由乙方负责解决，造成的相关损失由乙方承担。

2、乙方保证本设备（含“技术规格书”中列出的其他配套设备）为全新未使用产品。

3、乙方向甲方交付设备（含“技术规格书”中列出的其他物品）、全部设备文件（产品合格证及相关证书原件、使用说明书及维护保养手册及完工资料等）和本合同第二条第2款规定的交货文件。

4、甲方、乙方在本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进行开箱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交接设备，甲方在到货验收单（格式见附件1）上签字确认，为乙方交货。

5、在交货地进行试验及验收不合格的设备，乙方应在规定的交货期后的\_\_\_\_30\_\_\_\_天内（日历天）按照供货“技术规格书”无偿进行整改或提供新品，之后与甲方进行重新验收，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

如果设备仍不能满足“技术规格书”所约定的性能参数，甲方仍然拒绝签字确认，认为乙方没有交货，此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承担由此引起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

6、保修期内，甲方负责对验收合格的设备进行存储、保管、日常养护等，因存储、保管、日常养护不当引起的设备故障或损坏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 **第五条 质量保证和技术服务**

1、乙方保证本设备的性能、技术规格和品质与本合同附件的“技术规格书”的要求一致，其保修期为设备交货双方签字验收后\_\_\_\_个月内。甲方的任何保修要求必须以书面形式（传真或邮件或电子邮件）在保修期截止日之前提交给乙方。

2、在保修期内，因产品设计或制造上的缺陷而发生的损坏由乙方免费修复（免费更换零件），无法修复时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限无偿更换新品。

3、在保修期内乙方对所提供的设备因本身质量问题出现故障或损坏，而不能履约及时修复或更换的，甲方有权凭银行保函索回质保金，同时保留进一步索赔的权利。

在保修期截止日之前甲方没有提出保修要求及不存在保修异议的，银行质量保函到期后自动失效。提供质保金的，甲方退回给乙方。

4、乙方在收到甲方的保修通知后，15天内（日历天）不履行维修义务的，甲方有权凭银行保函索回质保金，同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维修报价单不需要得到乙方的认可，维修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如维修费超出质保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承担。

5、在保修期内，因甲方操作使用不当造成的损坏，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及时修理或提供零件，其费用由甲方承担。

6、乙方向甲方提供技术培训与技术支持。

设备到货验收时，乙方要向甲方提供合同规定的技术培训，必要时对受训合格者颁发培训

合格证书。在产品使用期内，乙方向甲方提供技术支持。

7、乙方提供设备所涉及的质量纠纷、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事宜应主动与甲方协商解决。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乙方转让其在合同中必须履行的部分或全部义务或将本合同内的任何部分或全部分包给第三方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可据此解除合同，并由乙方承担全部经济损失，同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

2、除不可抗力外，甲乙双方无正当理由单方面解除合同视为违约，违约方除全额退还已收对方款项本金及利息、实物外，还须向对方支付合同款 5%的违约金。

3、乙方未按期交货视为乙方违约，超过 60 天（日历天）仍然没有交货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由乙方赔偿甲方全部经济损失。

4、不可抗力。由于战争、地震、水灾、新冠疫情、暴风雪或其他不可抗力原因而不能履行合同的一方不负有违约责任。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双方应努力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不可抗力因素继续存在，致使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后三十天内仍不能交货，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这时，甲乙双方均不互提出索赔，甲方不承担终止合同的责任。

## **第七条 争议解决方式**

凡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引起的一切争议，均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仍未能解决时，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 **第八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需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单位章，以甲方签字日期为生效日。

2、本合同之所有附件及乙方的投标文件，招标文件（含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补充通知）、评标质疑确认书、各阶段的澄清文件及双方签署的“技术规格书”、备忘录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合同一起执行，各文件相互补充，若有不明确或有不一致之处，以签署时间最近者为准。

3、本合同的任何变更，须经当事人各方商定并达成补充协议，经各方授权人签字后生效。

4、“技术规格书”及“质量保函”模板为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生产制造过程中，乙方如需对“技术规格书”及质量保函条款进行更改、补充等，须与甲方协商并达成一致书面意见后方可实施。

5、乙方应保证提供给甲方使用的设备或设备的任何一部分以及技术资料、软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

如发生此类纠纷，甲方因此被追究责任的，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并无条件全额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6、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软件等的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7、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

甲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开户银行：

帐号：

税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座机）：

乙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开户银行：

帐号：

税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座机）：

附件：订货技术规格书



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 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致：（甲方名称）

（合同编号）号合同履约保函

本保函作为贵方与（乙方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于年月日就（项目名称）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货物名称）（以下简称“货物”）签订的（合同编号）号合同的履约保函。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无追索地向贵方以（货币名称）支付总额不超过（货币数量），即相当于合同价格的10%，并以此约定如下：

- 1.只要贵方确定乙方未能忠实地履行所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双方此后一致同意的修改、补充和变动，包括更换和/或修补贵方认为有缺陷的货物（以下简称“违约”），无论乙方有任何反对，本行将凭贵方关于乙方违约说明的书面通知，立即按贵方提出的累计总额不超过上述金额的款项和按贵方通知规定的方式付给贵方。
- 2.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 3.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对即将履行的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贵方在时间上的宽限、或由贵方采取的如果没有本款可能免除本行责任的任何其它行为，均不能解除或免除本行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
- 4.本保函在本合同规定的交船后前完全有效。

谨启。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姓名印刷体）：

签字人签名：

公章：

质量保函格式

## 质量保函

开立日期：\_\_\_\_\_

受益人：\_\_\_\_\_ (买方名称)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事 由：\_\_\_\_\_ 号不可撤销保函

本保函作为\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质量保证期保函, 系为贵公司和乙方就  
\_\_\_\_\_ (以下简称“项目”) 订立的第\_\_\_\_\_ 号合同 (以下简称“合同”) 出  
具。

我行, \_\_\_\_\_ (保函出具银行) 在此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保证以\_\_\_\_\_ (币种)

向贵公司支付相当于合同价格的百分之\_\_\_\_\_(%) 的金额, 即\_\_\_\_\_ 的金额。

我行保证不以任何理由追索。我行的权利义务的继承人和受让人亦受同样的约束。

我行同意下述条件:

1. 我行向贵公司保证乙方根据合同履行质量保证期内的义务并承担责任。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或者承担合同项下质量保证期内乙方的任何义务或任何责任, 我行将在收到贵公司书面通知后立即以通知中规定的方式支付贵方要求的合计不超过\_\_\_\_\_ 的款项。
3. 本保函适用于本合同以及在本合同项下做出的、给予的或同意的所有修订、更改或附加部分, 不论我行是否收到该修订、更改或附加部分。我行放弃取得有

关上述修订、更改或附加部分的通知的权利。本保函对贵方根据合同条款全部或部分地转让合同权利的有关受让方仍然有效。

4. 对于现在或将来产生的税收、税费、收费、扣减费用或预提款项，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5. 本保函条款构成我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及贵方同意的时间宽限或其他延长或特许或贵方的其他作为或不作为都不能免除、解除或豁免我行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

本保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至质量保证期结束证书签署之日起六十天后失效。

本保函受《见索即付保函统一规则》(即国际商会第 758 号出版物, 2011 年)的管辖。

\_\_\_\_\_  
(开立保函银行名称)

由\_\_\_\_\_签署

(姓名及职务)

\_\_\_\_\_(盖章)

## 廉政合同

根据交通运输部《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政府采购中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项目的甲方\*\*\*\*\*（以下称甲方）与乙方\*\*\*\*\*（以下称乙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
- （二）严格执行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政府采购的相关管理规章制度。
- （四）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 （六）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 第二条 甲方的义务

- 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 2)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3)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 4) 甲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甲方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 5)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 第三条 乙方义务

- (一)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 (二)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 (三)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 (四) 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

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建议交通工程建设主管部门给予乙方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交通工程建设市场的处罚。

第五条 本合同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项目执行完毕验收后止。

第六条 本合同共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 第五章 货物及伴随服务和工程需求

注：投标人应注意采购人在本章节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参照品牌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倾向性或限制性。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承诺不以上述参照品牌型号作为评标时判定其投标是否有效的标准。

广州打捞局

大型溢油回收船及配套溢油回收设备项目

(深海围油栏、消油剂喷洒装置)

技术规格书

2024年11月

## 1 项目概况和通则

### 1.1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国家投资建设的大型溢油回收船及配套溢油回收设备项目，项目建设内容为建造 1 艘大型溢油回收船和配置 1 批溢油回收设备。

大型溢油回收船的船东为广州打捞局，入中国船级社，挂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该船配有大型内置式专业溢油回收装备，主要用于近海开敞水域、四级海况以下溢油的应急回收、清除作业；具有一定的溢油消防灭火功能；具备大容量溢油回收舱容，可对难船存油进行快速过驳卸载，对事故船舶进行紧急救助，快速泵出和转移舱内残存油；可搭载水下开孔抽油加热系统，对水下沉船进行开孔抽油、封堵等作业；具备 DP2 作业能力。

项目配置海面溢油围控回收、水下沉船开孔抽油、难船存油过驳卸载和水下泄漏封堵等设备，提升了应对高海况溢油围控清除能力、大型难船存油过驳卸载能力、深水沉船开孔抽油能力和水下泄漏封堵能力，以更好地应对溢油风险日益严峻的形势，更好的履行国家交付的职责，提高应对公共突发应急事件和保护海洋环境的能力。

### 1.2 设备环境条件

最大相对湿度	95%
开敞钢甲板	-20℃ - +65℃
海水温度	-2℃ - +32℃

所有设备均应能适应船舶的环境条件下正常营运中所产生的振动和冲击；以及潮湿空气、盐雾、油雾和霉菌等环境。

### 1.3 计量单位、投标技术规格书文字

图纸、文件和相关设备中使用的单位，除非在规格书或说明书中特别表明，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投标技术规格书要求用中文或中英文

### 1.4 油漆

设备系统外表颜色由制造厂提供色卡，由采购人选择决定。

### 1.5 铭牌、警告牌和指示牌

语言：中文

材质：蚀刻黄铜或不锈钢，铭牌上的文字标记用腐蚀或雕刻加工，然后描上色漆。除消防系统用红色外，其他均为黑色。

### 1.6 防腐要求

设备表面全部结构必须进行防腐处理，在海上作业使用，五年内不得有脱漆以及漆皮下钢结构表面锈蚀等现象。

### 1.7 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

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配置。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和调试备件等应有专门的标识。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应分别存放在专门的存放箱内。

### 1.8 制造厂应按招标要求提供中国船级社船检证书（CCS）和其它必要的证书。

-

### 1.10 设备重量最大允许公差如下：设备总重量不得超过投标数值的 3%。

## 2 使用条件概述

围油栏及配套设备应能在 4 级海况下正常工作。

## 3 深海围油栏系统技术规格

### 3.1 基本功能

围油栏系统包含：充气橡胶围油栏、充气围油栏集装箱、柴油机型动力站、液压充吸气机、围油栏拖头、空压机。围油栏的功能是拦截溢油、充气围油栏集装箱可储存、布放、回收充气围油栏、动力站给集装箱提供液压动力布放、回收围油栏、充吸气机可给围油栏充气或吸气、空压机用于吹洗围油栏和提供现有作业压缩空气动力、围油栏拖头可保证将载荷均匀的分布围油栏上。

### 3.2 系统总体要求

1) 适应风速：0-15m/s，适应水流流速：0-3 节，适应浪高：0-1m，工作温度：

-10~60℃。

2) ▲连接件采用国际标准，不锈钢或 ASTM 航海级铝材快速接头。底端配重链采用热镀锌材质，配重链直径 $\geq 14\text{mm}$ 。

3) 卷绕机动力站：柴油机+液压驱动。配备相关连液压管线。

4) ▲空压机为箱式空压机，双螺杆式空压机，柴油机动力驱动。

5) ▲橡胶围油栏正常储存使用年限 $\geq 8$ 年。

### 3.3 供货范围及主要配置及技术要求

#### 1) 供货范围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深海（充气式橡胶）围油栏	总高（宽度）不低于 1.8 米	200 米/条	4 条/800 米
2	卷绕机	液压动力驱动	台	4
3	卷绕机动力站	柴油机驱动+液压泵组	套	2
4	集装箱	20 英尺标准集装箱	个	4
5	箱式中压空压机	工作压力: 1.05-0.70Mpa 排气量: 大于等于21m <sup>3</sup> /min	套	5
6	消油剂喷洒装置	可在 4-5 节流速，风速 5 级的海况下使用。喷洒速度不低于 100 升/分钟。	套	1 船套

交货地点：广州海珠区或广州打捞局指定国内交货地点。

#### 2) 深海围油栏系统主要技术性能要求

##### (1) 深海（充气式橡胶）围油栏

围油栏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围油栏》GB/T 34621-2017 或其他同级别标准对于橡胶充气围油栏的有关要求；充气式橡胶围油栏接缝处应无撕裂、划痕开缝等缺陷，且表面应清洁。

—— ▲基布：双层，EP200高强度纤维布。

—— ▲EP200氯丁橡胶 充气式。外胶厚度 $\geq 1.1\text{mm}$ ，内胶厚度 $\geq 1.5\text{mm}$ ，总厚度： $5\text{mm} \pm 0.3\text{mm}$ 。投标时须提供材质承诺书，承诺不使用再生胶，全部使用新炼胶。胶带生产时甲方派代表驻场验收胶带，验收合格后方可组装。

—— ▲总高度： $\geq 1800\text{mm}$ ，水上高度： $\geq 600\text{mm}$ ，水下深度： $\geq 900\text{mm}$ 。

—— 连接件采用国际标准 316#不锈钢铰键式接头或 ASTM 航海级铝材快速接头。

—— 底端配重链采用热镀锌材质，配重链直径 $\geq 14\text{mm}$ 。

- 围油栏顶部、底部及气室间须有加强结构。
- ▲抗最大流速：大于3kn
- 每相连气室之间需要支撑杆
- 浮重比>8.7：1
- 每100米围油栏头尾喷涂“广州打捞局”LOGO
- ▲最小总抗拉强度 $\geq 130\text{kN}$
- 布放时间：每200m不大于30min
- 适应风速：0-15m/s，适应水流流速：0-3节，适应浪高：0-1m，工作温度：  
-10~60℃。

——栏体气室气密性能好，满足国家标准《围油栏》（GB T34621-2017）中附录D压力充气式围油栏气密性和耐压试验要求，且满足交通运输部对围油栏的有关技术和标准要求。围油栏充气时，栏体上的充气阀不得脱离栏体，充气后可快速关闭。投标时须说明充气阀使用说明。

——▲充吸气机使用柴油机驱动，输出功率不小于5.5Kw，围油栏单个气室充气速度 $> 40\text{s}$ ，每200米围油栏配1套充吸气机。

- 配套提供充气管线10米及配套充气接头2套。
- 充吸气机+柴油机组集成在一个小推车上。
- ▲本项目围油栏需申请船级检验，取得中国船级社产品认证证书。
- ▲首尾节围油栏端部配有拖带属具（拖头）。
- ▲在围油栏上每隔100米配置一个具有足够强度的固锚点；
- 气密性能：充气至工作压力，48h压力降不超过8%。
- ▲耐压性能：1.5倍工作压力5min，围油栏气室无破损。
- 保障性能：同一型号的部件可相互置换。
- 耐低温性能：充气式橡胶围油栏的橡胶材料在-25度应无裂纹。

### (2) 围油栏卷绕机

——数量共4台，200米/台。卷盘直径 $\geq 1550\text{mm}$ ，卷盘直径应能为220米（200米 $\times 1.1$ 倍）围油栏放气状态全部回收入盘。卷筒设计、图纸、生产需招标单位确认。

- 液压驱动：液压驱动马达、控制阀门均需提供产品品牌。
- ▲每套卷绕机输入、输出、回油等管路配置快速接头，每路油管各配置20米/条 $\times 5$ 条的高压软管及相应快速接头（油管、接头适配配套液压泵站），高压软管耐压不小于卷绕机额定油马达最高压力的100%。
- 转速：1~100转/分钟
- ▲额定扭矩：不小于2400 牛顿·米

### (3) 卷绕机动力站

——动力站由风冷柴油机（电启动）、液压泵、燃油箱、液压油箱、手动比例换向阀组等组成。机架上四角均设置有吊点，方便吊运。

——▲柴油机功率 $\leq 25\text{kw}$ ，满足整套系统液压功率需求，液压系统的额定压力 $\leq$

16Mpa，液压系统流量 $\leq$ 50 L/min。

——▲所有压力油管输入输出接头均为快速接头。

——液压泵、阀件均需提供产品品牌

——▲柴油机具有油压、油温等基本监控及保护。

#### (4) 集装箱

——20 英尺（6058 $\times$ 2438 $\times$ 2591mm）集装箱，共 4 个

——▲为了方便围油栏及机具进箱，集装箱前后两端，侧面均开门，共3道门。宽度2438方向一对开门均为双锁杆+锁杆防护管；箱体四面开叉车孔含底部支撑板（叉车槽孔规格为间距900mm；240 $\times$ 120mm）

——集装箱内预留足够多的令巴或固定锁扣等，用于固定箱内机具、围油栏等器具。

——▲集装箱体结构：顶部四周为集装箱吊点（吊耳）；底部为铸钢角件。顶板为4.0mm 平板内加 60 $\times$ 60 $\times$ 6.0mm方通，侧板为3.0mm折弯波形板或直板，角柱为6.0mm折弯。底横梁，底部纵梁为18A槽钢，底板为6.0mm花纹钢地板。顶部吊耳Q355D材质

——▲金属表面处理:漆膜干膜厚度 $\geq$  200 $\mu$ ，三层厚度分别为环氧富锌底漆 $\geq$  40 $\mu$ ，环氧中间漆； $\geq$ 100 $\mu$ 聚氨酯面漆60 $\mu$ （KCC）

——含相应配置吊具含CCS证书

——▲箱体需中国船级社CCS检验证书。

——箱体左右侧喷涂“广州打捞局”LOGO

#### (5) 中压空压机

——★箱式系列柴油螺杆式空气压缩机（柴油机驱动+螺杆式空压机），投标人需明确本空压机的品牌及型号和**驱动柴油机品牌及型号**。

——带托架，托架上开叉车孔，长30cm，高15cm。

——外壳和冷却器表面做好防腐

——排气量： $\geq$ 21m<sup>3</sup>/min

——工作压力：中压1.05-0.70Mpa

——冷却方式：风冷

——压缩机型式：螺杆旋转式单级压缩油冷式，压缩机滑油量： $\geq$ 65L

——最高环境温度：50 $^{\circ}$ C

——▲最低启动温度：-15/-35 $^{\circ}$ C（选配冷启动）

——★驱动柴油发动机：国四排放标准。产品必须符合《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三、四阶段)》（GB 20891-2014）第四阶段的要求，且非 SCR 排放控制技术（即无需使用尿素等催化剂），无须添加尿素使用，达到国四排放标准。投标人所投的产品需提供生态环境部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环保信息公开平台(<http://www.vecc.org.cn>)的《非道路移动机械(柴油) 环保信息》对应的证明文件。

——主要控制显示：

压缩机工作压力、引擎转速；

启动/停机按钮及控制模块、手动/自动节能开关；  
累计运转小时表、各部件维护保养倒计时提醒；  
报警及故障显示、故障履历以及故障参数；  
油箱液位显示；  
运行状态实时监控系统图；

中文/英文/多语言模式切换。

#### — 主要保护装置及功能：

压缩机主机出口温度过高报警；

▲发动机机油压力过低报警；

▲发动机冷却液温度过高报警；

▲机头空滤指示器堵塞报警；

▲引擎空滤指示器堵塞报警；

电瓶充电不良报警；

燃油油箱液位过低报警；

标配ECO节能系统、节油系统。

— ▲驱动柴油发动机：6缸,额定功率： $\geq 210\text{Kw}$

— ▲额定转速：1900r/min

— ▲燃油箱容量： $\geq 375\text{L}$

— 噪声： $\leq 76\text{dB (A)}$ （离设备四周7米距离测试）

— 整机外形尺寸： $\geq 3955 \times 1872 \times 2388\text{mm}$

— 整机重量： $\leq 4130\text{kg}$

— 接口尺寸×数量：2"×1, 3/4"×1

## 4 消油剂喷洒装置技术规格

— ▲系统可在4-5节流速，风速5级的海况使用

— ▲消油剂喷洒泵工作压力及流量 2~4Mpa，不小于100L/min

— ▲动力及泵站：柴油机 风冷电启动，手动/电启动，功率不小于 5KW，  
动力泵站，左右舷各1套。

— 吸程：每泵不小于3米

— 喷臂：左右舷各1根，每根喷洒臂6米，中间通过法兰连接

— 喷头：每根喷洒臂配6个喷头，

— 喷枪：左右舷各1套（射程 不小于10米）

— 配套软管、立柱、固定座、吊带等

## 5 技术文件

### 5.1 技术文件

投标人应在投标书中对提交的图纸资料目录、数量及供图时间进行描述。

所有投标人提供的文件应采用中文或中英文书写，编号、日期清楚。附件及第三方技术资料允许用中文或英文。

5.2 交货时，投标人应提供下述文件（包含不限于）：

- 1) 设备操作手册；
- 2) 设备维护手册；
- 3) 设备安装手册；（如有）；
- 4) 软件备份盘（如有）；
- （5）CCS 检验证书（如有）。

5.3 系统技术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提供系统结构图，描述系统的功能和原理。
- 2) 提供完整的系统装配图，包括设备尺寸、设备重量、相关接口、安装位置及空间、管线走向等。

5.4 设备操作手册应包括以下内容：

- 1) 操作程序；
- 2) 每一功能操作的描述及举例；
- 3) 操作技巧及使用注意事项。

5.5 设备维护手册应包括以下内容：

- 1) 所有设备厂家名称、地址，设备类型及系列号；
- 2) 提供专用软件的安装及检测方法（如有）；
- 3) 维护保养程序和要求。

## **6 供货、调试和验收**

### **6.1 供货**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10 个月；投标方方应按照约定时间进度表安排设备的制造、装运、供货、安装调试、测试、验收等工作。

### **6.2 试验**

应当按采购人认可的出厂试验大纲进行试验验收，其试验应在采购人、第三方（船级社，如有）有关人员在场的情况下进行。

### 6.3 设备到货后验收：

设备到货后，按双方确认的最终《技术规格书》逐条验收，投标人应派遣服务人员到采购人指定地点指导配合验收，验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设备的外观、机械结构检查；

2) 设备的功能项目的检验；

3) 在招标人的指定场地，对设备各技术指标功能进行动车测试；围油栏，在招标人指定的地点，进行打开、充气、回收等试验验收。

## 7 人员培训

供方技术人员在交货所在地为用户提供免费使用培训（不超过3个工作日），确保设备在未投入使用前，使用人员能够正确操作设备。

## 8 包装运输及交货

投标人应对围油栏系统、喷洒装置做好防雨水、防震、防粗暴装卸的功能，适合长途海、陆运输、整体吊装。由于采用不充分或不妥善的防护措施而造成的任何锈损，投标人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和损失。

交货地点：投标方负责将“3.3 供货范围及主要配置及技术要求”里的设备、货物运达采购方国内指定地点。

## 9 售后服务

围油栏系统、喷洒装置从交付并验收合格后开始质保期，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12个月。

1) 在保证期内如发生因设备本身的质量原因造成的损坏，供方无偿修理。

2) 供方应提供及时、有力、可靠的服务保障，在接到使用方的日常服务要求后，应在48小时内给予满意的答复。

## 第六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中“五、开标及评标”、“六、确定中标”及本章的规定评标。工作程序如下：

一、评标准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

-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
- 2、宣布评标纪律，集中保管通讯工具；
- 3、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 4、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

二、符合性审查工作：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填写“符合性审查表”。

三、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如有）。

四、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1、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评标委员会在审查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后，按投标报价从低到高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2、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得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3、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以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4、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五、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六、采购代理机构核对评标结果。

一、资格审查表：

投标人名称	审查项目										结论
	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招标文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营业执照等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纳税和社会保障记录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信用记录	制造商授权（进口产品，如需要）	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要求的其他资格要求	

审核人员签字：\_\_\_\_\_

注：1、本表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核对并如实填写。

2、审查项目有一项不满足则结论为不合格。

## 商务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事项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条款号			
符合联合体规定	1.6			
满足投标人的关联性要求	1.7			
未参与其他服务	1.8			
报价未超过预算或最高限价	2.3			
满足投标范围的完整性要求	8			
未包含价格调整要求	11.5			
保证金符合要求	12.4			
投标有效期满足要求	13.1			
接受算术修正	20.2			
同一品牌处理	20.3			
符合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信息安全产品要求	20.5			
签署和盖章符合要求	22.2			
未发现串通投标	22.2			
报价说明可以接受	22.2			
无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22.2			
结论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_\_\_\_\_

## 技术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事项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条款号			
箱式系列柴油螺杆式空气压缩机（柴油机驱动+螺杆式空压机）	3.3 2) (6)  ★			
柴油发动机排放：无须添加尿素尿素等催化剂使用，达到国四排放标准。需提供证明文件	3.3 2) (6)  ★			
结论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_\_\_\_\_

- 1、符合性检查有一项不合格，即为符合性检查不合格，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 2、技术符合检查中标“★”条款为实质性条款，须提供承诺书，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有负偏离或未提供承诺书，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二、本项目将采用综合评分法依次对每个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有效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供应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具体评分因素以及权值如下：

三、评标办法和评标细则：

1) 分值分布：

序号	评分标准	分值	备注
1	商务部分	6	详细的评标内容见下述评分标准
2	技术部分	64	
3	价格部分	30	
合计		100	

2) 评分标准和评分细则

序号	评分因素分项	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b>商务部分（6分）</b>				
1	业绩	4	投标人或制造商 2019 年至今销售并交付过深海围油栏（橡胶充气式围油栏），每有 1 个合同的得 1 分，最多得 4 分，应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销售合同、验收证明，未提供证明资料的或证明材料不完整的不得分。	客观分
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公章的得 2 分，没有提供的不得	客观分

序号	评分因素分项	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分。	
<b>技术部分（64分）</b>				
3	一般技术指标要求	5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规格书内容及要求进行响应（本项评分为非▲评分项目），评委根据响应情况进行评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得5分，每有1项负偏离的扣1分，3项及以上负偏离的不得分。	客观分
4	重要技术指标需求（16分）	10	投标人根据 <b>深海（充气式橡胶）围油栏</b> 技术要求进行响应（本项评分为▲评分项目，共10项，每个1分），评委根据响应情况进行评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得10分，每有1项“▲”号负偏离的扣1分，3项及以上负偏离的不得分；	客观分
		2	投标人根据 <b>围油栏卷绕机</b> 技术要求进行响应（本项评分为▲评分项目，共2项，每个1分），评委根据响应情况进行评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得2分，每有1项“▲”号负偏离的扣1分，1项及以上负偏离的不得分。	客观分
		1.5	投标人根据 <b>卷绕机动力站</b> 技术要求进行响应（本项评分为▲评分项目，共3项，每个0.5分），评委根据响应情况进行评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	客观分

序号	评分因素分项	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得2分，每有1项“▲”号负偏离的扣0.5分，2项及以上负偏离的不得分。	
		4	投标人根据 <b>集装箱</b> 技术要求进行响应（本项评分为▲评分项目，共4项，每个1分），评委根据响应情况进行评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得4分，每有1项“▲”号负偏离的扣1分，2项及以上负偏离的不得分。	客观分
		8	投标人根据 <b>中压空压机（投标时需注明空压机和驱动柴油机品牌、型号）</b> 技术要求进行响应（本项评分为▲评分项目，共8项，每项1分），评委根据响应情况进行评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得8分，每有1项“▲”号负偏离的扣1分，3项及以上负偏离的不得分；	客观分
		1.5	投标人根据 <b>消油剂喷洒装置</b> 技术要求进行响应（本项评分为▲评分项目，共3项，每个0.5分），评委根据响应情况进行评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得2分，每有1项“▲”号负偏离的扣0.5分，2项及以上负偏离的不得分；	客观分
5	备件	2	投标人拟为本项目提供的动力设备日后使用维修保养进行说明及介绍（包括但不限于：备品备件主要样式：围油栏修补工具备品包、动力站各类	主观分

序号	评分因素分项	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p>液压密封圈、中压空压机组空气过滤器、滑油过滤器等内容),评委根据投标人响应情况及承诺提供的备件种类及内容进行评分:</p> <p>响应的备件种类丰富,齐全、切实可行得2分;</p> <p>响应内容一般的得1分</p> <p>不响应不得分</p>	
	围油栏材料及生产工艺部分	7	<p>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规格书中“3.3(1)深海(充气式橡胶)围油栏”的材料、生产工艺等内容进行响应,并提供响应方案(方案中应包含:选用材料、制造工艺、相关图纸及资料等),评委根据投标人响应情况进行评分。</p> <p>响应内容完整、详实、且切实可行的得7分;</p> <p>响应内容完整的得4分;</p> <p>响应内容一般的得2分;</p> <p>没有响应或响应内容不完整的不得分。</p>	主观分
6	所供设备功能介绍和实施方案	6	<p>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响应,评委对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生产方案、系统功能要求、服务对象需求、所供设备总体性能介绍、质量控制措施等内容进行响应,评委根据投标人响应情况进行评分:</p> <p>方案描述详细、合理、可行性较好且产品配置合</p>	主观分

序号	评分因素分项	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p>理的得 6 分；</p> <p>方案较详细、可行性较好，产品配置合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3 分；</p> <p>方案简单、合理及可行性一般，产品配置较合理，基本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1 分；</p> <p>方案内容不全或不合理，产品配置较差，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不得分。</p>	
7	供货方案	4	<p>投标人根据要求提供供货方案（方案中应包含但不限于：深海（充气式橡胶）围油、围油栏卷绕机、卷绕机动力站、集装箱、中压空压机、消油剂喷洒装置生产计划采购周期、安装调试周期等内容），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方案及响应内容进行评分：</p> <p>方案描述详细、合理可行有明确安排的，得 4 分；</p> <p>方案较详细、较合理可行的，得 2 分；</p> <p>方案简单、合理性可行性一般的，得 1 分；</p> <p>方案内容不完整或没有提供的不得分。</p>	主观分
8	培训	4	<p>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各设备的培训方案（响应内容包含但不限于：设备性能介绍、设备操作流程、设备维护保养、故障处理、安全操作规程、培训周期等内容），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p>	主观分

序号	评分因素分项	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p>方案及响应内容进行评分：</p> <p>明确的培训方案描述详细、合理可行，有明确的培训时间安排的，得4分；</p> <p>培训方案较详细、较合理可行的，得2分；</p> <p>培训方案简单、合理性可行性一般的，得1分；</p> <p>没有响应或响应内容不完整的不得分。</p>	
9	设备验收、安装调试	4	<p>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所有设备、安装调试、设备验收等进行响应及方案（响应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外观数量验收、技术质量验收、环境准备、人员安排、软硬件调试、功能测试、调试记录与报告等内容），评委根据投标人响应内容及方案进行评分：</p> <p>方案描述详细、合理可行，有明确的设备验收、安装调试等方面的内容的，得4分；</p> <p>方案较详细、较合理可行的，得2分；</p> <p>方案简单、合理性可行性一般的，得1分；</p> <p>没有响应或响应内容不完整的不得分。</p>	主观分
10	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	4	<p>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方案（响应内容应包含但不限于：售后响应时间、需要备件供应服务、技术支持服务等内容），评委根据投标人响应内容及方案进行评分：</p>	主观分

序号	评分因素分项	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p>方案描述详细、合理可行，有明确的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方案等方面的内容，售后服务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 分；</p> <p>方案较详细、较合理可行的，得 2 分；</p> <p>方案简单、合理性可行性一般的，得 1 分；</p> <p>没有响应或响应内容不完整的不得分。</p>	
11	节能环保产品	1	<p>环境标志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列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且认证证书在有效截止日期内，得 0.5 分（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没有提供的或提供不合格的不得分。</p> <p>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货物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且认证证书在有效截止日期内，得 0.5 分（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没有提供的或提供不合格的不得分。</p>	客观分
<b>价格部分（30 分）</b>				
12	评标价格	30	<p>评标价格分数=（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30%）×100（注：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p>	客观分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国务院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发〔2022〕12号）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投标人，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或预留份额的情况不适用。

2.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报价部分按第1条的比例扣除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3、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与本项目不适用%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4、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目录或

环境标志产品目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目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在技术部分打分项中 详见评分标准和评分细则 加分。

5、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6、其他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

7、同品牌处理办法：综合得分相同时，投标总价最低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报价相同时，技术部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技术部分得分相同时，商务部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8、中标候选人并列式时的处理方式：综合得分相同时，价格部分得分高者排名优先；价格部分得分相同时，技术部分得分高者排名优先；技术部分得分相同时，商务部分得分高者排名优先。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 投标文件

##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招标编号：\_\_\_\_\_

招标项目名称：\_\_\_\_\_项目

采购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二〇二四年 月



##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 1、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格式）；
- 2、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
-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投标文件格式）；
-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文件格式）；
- 5、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 6、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 7、投标人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
- 8、信用记录查询声明及网页截屏(投标文件格式)；
- 9、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或投标担保函（投标文件格式，如采用）
- 10、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11、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提供以下证明文件。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其不作为资格要求，请勿装订在投标文件第一部分。

## 1、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格式）

###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标总价	交货期	交货地点	投标保证金	备注
大写：				
小写：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

#### 说明：

- 1、此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装订密封。
- 2、此表中，投标总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投标文件格式）的总价相一致。
- 3、投标总价保留两位小数。

## 2、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说明：

- 1、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 2、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供身份证明的扫描件。
- 3、联合体投标应提供联合体各方满足以上要求的证明文件。

###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投标文件格式）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在我单位任\_\_\_\_\_（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文件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投标人）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合同名称）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附：

被授权人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注：自然人投标的或法定代表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	--------------------

## 5、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说明投标人商业信誉或结算情况等事项的证明文件。

### 说明：

1、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本单位上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如投标人无法提供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则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证明文件可提供原件；也可提供银行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开具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若提供的是复印件，招标采购单位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

3、成立时间距离投标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投标人可出具承诺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格式自拟）。

4、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5、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

## 6、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说明：

1. 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1 条规定提供；
2. 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公章；
3.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

## 7、投标人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

致：采购人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郑重承诺**：

1、我单位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如果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已经届满）。

2、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我单位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情况。

4、我单位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情况。

5、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

6、我单位未被列入“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

7、我单位在投标过程中，不存在向采购人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试图影响其正常决策的行为。

8、我单位为非联合体投标。

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我单位将自动失去在本项目的中标资格，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虚假投标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

（注：投标人实际情况如与上述承诺内容不符的，请如实说明，不得虚假承诺）

**说明：**

1、投标人应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如实作出说明。

2、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加盖公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3、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

## 8、信用记录查询声明及网页截屏(投标文件格式)

### 信用记录查询声明及网页截屏

采购人:

我单位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经查询“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屏或相关说明详见本声明附件）。

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

如我单位提供的本声明与实际情况不符，将作虚假投标处理。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信用记录查询网页截屏

以下网页截屏样式内容仅为参考。

## 1、信用中国网页截屏：

### (1)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页面（网址：<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查询**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 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 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 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 执行法院

### (2)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页面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查询**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查询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查询**

2、中国政府采购网截屏：(1)查询后显示未列入失信名单页面：



(2)查询后显示被列入失信名单页面：



**提示说明：**

1. “信用中国”网站的网页截屏中须显示投标人名称、查询时间（显示的查询时间范围须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日之间）。

2. 中国政府采购网的网页截屏中须显示投标人名称、查询时间（显示的查询时间范围须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日之间）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情况。

（1）未列入失信名单的查询后显示“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投标人名称及查询时间。

（2）被列入失信名单的查询后显示相关处罚信息。

上述提供的网站网页截屏仅为参考样式，如因投标人所属行业性质、网站信息收录、改版或投标人申报等其他客观原因，投标人无法提供上述截屏或提供的网页截屏未明确显示上述规定内容的，投标人应如实提供相关说明，评审时保留审核查询该投标人实际信用情况的权利，并根据投标人的说明或评审时查询到的实际信用情况等判定其是否符合财政部通知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 9、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或投标担保函

投标人可将本项目投标保证金支付的汇款凭证、支票、汇票或保证金收据(如有)的复印件作为缴纳凭证装订在本部分,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公章;使用银行保函等其他投标担保函的,应将担保函正本,装订在本部分正本中;如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形式的,应使用(投标文件格式四),将原件装订在本部分正本中。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项目用)(投标文件格式四)

编号:

\_\_\_\_\_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_\_\_\_\_ (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_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个月止。

###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 10、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说明：

- 1.应提供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2.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公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 3.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需提供的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11、进口产品制造厂商的授权书

(本项目不适用)

致： 采购代理机构

本授权书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制造商的名称、所在国家和地区、经营地址；被授权人名称、经营地址；被授权设备名称、型号和事项，授权期限及制造商和被授权人签字或盖公章等。

注：仅限于招标文件“第一章”已将进口产品制造商授权作为资格条件。

封面格式

# 投标文件

##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投标文件

招标编号：\_\_\_\_\_

招标项目名称：\_\_\_\_\_项目

采购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二〇二四年 月



##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 1、投标书（投标文件格式）；
- 2、投标分项报价表（投标文件格式）；
- 3、货物及伴随服务和工程说明一览表（投标文件格式）；
- 4、偏离表（投标文件格式）；
  - 4-1 商务条款偏离表；
  - 4-2 技术条款偏离表；
  - 4-3“★”条款承诺书；
- 5、缴纳中标服务费承诺书（投标文件格式）（不适用本项目）；
- 6、中小企业情况说明——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
  - 6-1 《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
  - 6-2 《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
  - 6-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
- 7、投标人商务符合性承诺函（投标文件格式）；
- 8、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如有）（格式自拟）；
- 9、投标文件还应包括投标人须知第 10 条的所有技术文件；
- 10、根据本项目评分因素中相关打分项提供必要的文件；
- 11、投标人认为其它必要的内容（如有）。



## 2、投标分项报价表（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 号： /

报价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制造商 (服务商) 名称	单价	总价	备注
1	货物名称							
2	备品备件							
3	专用工具							
4	运输（含保险）							
5	安装、调试、检验							
6	培训							
7	技术服务							
8	其他伴随的服务和工程							
总价：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说明：**

- 1、如果投标人认为需要，每种货物填写一份该表。
- 2、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 3、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 4、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应另页描述。
- 5、如果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为准。

### 2-1 节能、环保产品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 万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原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单价	总价	所附证明材料
一	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价格小计:							
二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						
价格小计:							

- 注:1、如本项目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供应商所响应产品必须为节能产品并提供证明材料, 否则其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被拒绝。
- 2、如供应商所响应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而非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 且所响应产品具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或采购人采购产品属于无线局域网产品目录内产品, 在评审时予以优先采购, 具体优先采购办法见第二章磋商供应商须知。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注: 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应另页描述。

3、货物及伴随服务和工程说明一览表（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序号	货物及伴随服务和工程名称	主要规格	数量	交货期	交货地点	其它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注：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应另页描述。

#### 4、偏离表（投标文件格式）

##### 4-1、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

序号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	投标应答	偏离说明	备注

说明：

如投标人对“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中条款无任何偏差，投标人仅需在本偏离表中填写“**无偏离**”即可。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 4-2、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技术条	投标应答	偏离说明	备注

说明：

如投标人对“第五章 货物及伴随服务和工程需求”中的条款无任何偏差，投标人仅需在本偏离表中填写“**无偏离**”即可。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 4-3“★”条款承诺书

“★”指标为关键参数，须提供承诺书，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如有负偏离或未提供承诺书，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 5、缴纳中标服务费承诺书（投标文件格式）

（不适用本项目）

致：\*\*\*公司

我公司如在\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中标，同意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费金额从我公司缴纳的保证金RMB\_\_\_元中扣除，如保证金金额不足以缴纳服务费，则我公司承诺将差额补交至贵公司，并开具

增值税普通发票

或按照以下信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单位名称：\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开户行：\_\_\_\_\_

账号：\_\_\_\_\_

承诺方法定名称：\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传：\_\_\_\_\_ 邮编：\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承诺日期：\_\_\_\_\_

## 6、中小企业情况说明

### 6-1、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须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微企业填报本声明函。

3、本声明函仅填写由中小微制造商（企业）提货物（标的物）的情况，如某项货物（标的物）为大型制造商（企业）提供，相关标的内容无需填写。

## 6-2、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本单位在参加（采购人名称）的（招标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以下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或监狱企业承担的工程、或监狱企业承接的服务），具体情况如下：（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1)  （制造商名称）属于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制造商名称）属于监狱企业并作为联合体一方，其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制造商名称）属于监狱企业并作为分包方，其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分包意向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6-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7、投标人商务符合性承诺函（投标文件格式）

我单位满足招标文件中商务符合性评审中相关要求：符合联合体规定、未包含价格调整要求、接受算术修正、接受同一品牌处理、符合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信息安全产品要求、未串通投标、按评标委员会要求对报价做出说明、无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 8、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如有）（格式自拟）

### 说明：

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 (1) 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 (2) 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9、投标文件还应包括投标人须知第10条的所有技术文件

**10、根据本项目评分因素中相关打分项提供必要的文件**

**11、投标人认为其它必要的内容（如有）**